

# 竞争性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快递服务

比选人：重庆大学

比选执行部门：重庆大学虎溪校区管理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 目录

第一篇 竞争性比选公告.....	4
一、竞争性比选内容.....	4
二、资金来源.....	4
三、比选申请人的资格条件.....	4
四、比选申请的有关说明.....	4
五、比选申请保证金.....	5
六、其他有关要求.....	6
七、踏勘事宜.....	6
八、比选有关说明.....	7
九、其他.....	8
第二篇 项目技术需求.....	9

一、项目概况.....	9
二、场地位置、面积与用途.....	9
三、项目服务要求.....	9
<b>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b>	<b>15</b>
一、建设要求.....	15
二、服务地点.....	15
三、合同期限.....	15
四、履约保证金.....	15
五、考核方式.....	15
六、知识产权.....	16
七、其他.....	16
<b>第四篇 比选申请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b>	<b>17</b>
一、比选申请程序及方法.....	17
二、评审标准.....	19
三、无效比选申请.....	23
四、采购终止.....	23
<b>第五篇 比选申请人须知.....</b>	<b>24</b>
一、费用.....	24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24
三、比选申请要求.....	24
四、中选人的确认和变更.....	26
五、中选通知.....	26
六、质疑和投诉.....	27
七、签订合同.....	27
<b>第六篇 合同条款和格式.....</b>	<b>29</b>
<b>第七篇 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b>	<b>48</b>
一、比选申请文件封面.....	49
二、经济部分.....	50
三、技术部分.....	52
四、商务部分.....	54
五、资格条件及其他.....	57

# 第一篇 竞争性比选公告

为了满足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师生校园快递寄取需要，现将“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快递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比选采购。欢迎有资格的比选申请人前来参加比选申请。

## 一、竞争性比选内容

项目名称	服务期	比选申请保证金（万元）	中选人数量
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快递服务	5年	2	1名

## 二、资金来源

中选人自筹资金。

## 三、比选申请人的资格条件

### （一）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在经营活动中合法合规，未出现被我国邮政管理行政主管部门下达行政处罚或责令整改通知的情况。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 四、比选申请的有关说明

（一）凡有意参加比选申请的比选申请人，请于公告发布之日（2024年12月27日）起至提交首次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在“重庆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点击下方的“其他”（<http://ztbzx.cqu.edu.cn>）”下载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以及澄清等比选申请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比选申请人领取或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比选实质性要求内容。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公告期限：自公告发布之日（2024年12月27日）起三个工作日。

### （三）报名方式

1. 报名期：2024年12月27日-2025年1月9日北京时间10:00。
2. 在报名期内，请务必将比选申请保证金汇款凭证【注明虎溪校区快递

**服务比选申请保证金】**、比选申请人名称、授权人代表的名字、电话号码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发送至邮箱 670658859@qq.com。只有在规定时间内发送了报名信息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才被接收。

(四) 比选申请人须满足以下三种要件，其比选申请文件才被接受：

1. 按时递交了比选申请文件。

2. 按时报名签到。

3. 按时缴纳了比选申请保证金。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时需提供查验，如未提供学校财务处开具的比选申请保证金收据或款项已到比选人的相关证明，视为无效比选申请。

(五)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地点：重庆市高新区大学城南路 55 号重庆大学虎溪校区综合楼 227 室。

(六)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开始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北京时间 9:30。

(七) 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北京时间 10:00。

**注：逾期不予收取**，以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投递比选申请文件无效。

(八) 比选评审开始时间：2025 年 1 月 10 日北京时间 10:00。

(九) 比选评审地点：同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地点。

## 五、比选申请保证金

(一) 比选申请保证金递交

1. 转账方式

比选申请人应足额交纳比选申请保证金（保证金金额详见本篇，一、竞争性比选内容），并汇至比选人指定银行账户。比选申请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9 日北京时间 10:00。比选申请人未按时缴纳保证金者视为放弃比选资格。

到款账户信息如下：

户 名：重庆大学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账 号：3100024109008948536

2. 比选申请人在银行转账（电汇）时，来款账户必须为本单位基本账户，充分考虑银行转账（电汇）的时间差风险，如同城转账、异地转账或汇款、

跨行转账或电汇的时间要求。

3. 缴纳比选申请保证金时，汇款账户的开户名与比选申请人必须一致，若不一致，视为无效。

4. 比选申请人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虎溪校区快递服务比选申请保证金**。

## （二）比选申请保证金退还方式

1. 未中选的比选申请人，其比选申请保证金由比选人在公示期结束后按照比选人相关程序无息退还至原账户；中选的比选申请人，其比选申请保证金在缴纳履约保证金后，签订合同时，按照比选人相关程序无息退还至原账户。

2. 比选申请人在中选后，如未履行相关义务导致后续手续无法办理，合同不能签定的，则视为弃权，且比选申请保证金不予退还，取消其参与比选人所有招标项目的投标资格。

## 六、其他有关要求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申请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分包）下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三）比选申请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申请人参与本项目比选的所有费用均应由比选申请人自行承担。

（四）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与比选活动。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

**（六）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 七、踏勘事宜

（一）比选申请人在知晓项目需求后应对本项目地点和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获取有关准备比选申请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要的资料和信息。比选申请人据此做出的判断和决策，由比选申请人自行负责。成交后，中选人不得对比选标的物有任何异议。

(二) 比选人仅按本须知规定的时间安排现场踏勘。比选申请人不得因此使比选人蒙受损失，并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以及由于自身行为所造成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的后果及责任。无论是否踏勘，均视为各比选申请人已知晓现场实际情况。本项目不召开比选前答疑会。

踏勘时间：比选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比选申请截止时间前，工作时间内（9：00-12：00，14：30-17：00）跟踏勘联系人预约踏勘。

踏勘集中地点：重庆市高新区大学城南路55号重庆大学虎溪校区

联系人：邓老师

电话：023-65678701

## 八、比选有关说明

(一) 合同到期后由比选人按规定重新采购，中选人撤场，不得向新的中选人收取转让费等费用。

(二) 服务期满后，中选人交清所有费用，在无违约的情况下，比选人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三) 中选人须对标的场地进行搭建并装修，搭建及装修方案须提交比选人审核后实施；搭建、装修及设施设备整体应符合消防安全、房屋安全等相关标准并通过验收；场地搭建及装修完成后的建筑物，即归学校所有。搭建及装修费用由中选人自行承担，且在服务期满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比选人退还搭建费、装修费、转让费等相关费用。

(四) 合同签订后，实际经营者必须与中选人一致。服务期间，除经比选人同意，场地不得转租、分租、分包、转让、转借及调换，中选人不得用此场地对外进行抵押或其他形式的担保。

(五) 服务期内，中选人产生的一切税、费（含水、电、网络、物业管理费等）以及其他与中选人经营相关的、政府部门规定应由中选人承担的政策性收费等，由中选人自行承担。

(六) 服务期内，资产运营维护由中选人负责，自负盈亏，其运营维护必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比选人对房屋管理及相关安全管理的规定。

(七) 服务期内，比选人有权对标的场所内资产进行监督检查，发现不

符合要求的，有权要求中选人整改。如中选人不加整改，比选人有权对中选人进行违约处置。

（八）服务期内，中选人不得破坏标的周边环境及其配套设施、设备和结构，如因中选人使用、保管不当，发生损坏或故障的，中选人负责维修或承担赔偿责任。

（九）合同到期或其他原因导致提前终止服务合同的，中选人将依附于场地的装饰装修、消防设施、电力电信设备等相应设施按照正常使用时的原样无偿交付给比选人。中选人不得要求比选人补偿其搭建、装修、装潢费用，并不得以此为借口对标的结构和装修进行损毁。若因中选人未在合同到期后或终止合同后5日内完成撤场的，视为中选人放弃标的场所内设备等的所有权，比选人有权自行处置。

（十）对于本公告中没有涉及或规定不明确的有关事宜，以中选人与比选人签订的服务合同为准，中选人须无条件接受合同约定相关事宜，否则视为放弃本次比选。

## 九、其他

**本公告未尽事宜，可联系重庆大学虎溪校区管理委员会咨询。**

联系人：付老师

电话：023-65675018

## 第二篇 项目技术需求

### 一、项目概况

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占地 3670 亩，其中教学用地 2628 亩，教职工住宅用地以及学校发展用地 1042 亩。虎溪校区于 2004 年 12 月 18 日开始动工修建，现累计竣工校舍 75 万平方米，入住学生 2.2 万余人。目前校区有 6 家快递门店运营不同快递业务，存在环境条件差、管理欠规范、安全隐患大、师生寄取件不便等问题。

本项目拟通过竞争性比选采购方式遴选一家服务商，在校区指定位置投资建设和运营快递服务站（包括快递服务站点、运营系统、技术服务和安全设施等），整合顺丰、京东、中通、申通、圆通、韵达、极兔、邮政、天猫等主流快递业务，为虎溪校区师生提供一体化、智能化的优质校园快递寄取服务。

### 二、场地位置、面积与用途

（一）北区快递服务站：位于现竹园临时快递板房区域，拟新建面积约 800 m<sup>2</sup> 驿站（该面积未经国家相关权威机构测评核准），其中快递附属服务用房使用面积不超过 150 m<sup>2</sup>。

（二）南区快递临时服务站：位于博士生公寓 B 栋架空层，使用面积 272 m<sup>2</sup>（该面积未经国家相关权威机构测评核准）。

（三）用途：校园快递服务项目。如需开展快递附属服务，其内容由比选申请人自行规划，中选后经比选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场地只能用于经营经比选人审批同意后的业态，比选申请人承诺不用作除此之外的其他用途。

**重要提示：**标的以现状比选，比选人不再作任何投入。比选申请人应自行认真咨询、踏勘、核实，明确本次比选标的状况和可能存在的瑕疵，接受比选标的现状。

### 三、项目服务要求

（一）建设投资额由比选申请人根据实际现状与经营年限合理考虑，两处快递服务站投资总额不低于 200 万元（仅限快递服务和与快递服务相关的软硬件投入）。比选申请人需提供投资概算清单及投入承诺函，建设装修改

造竣工后，最终以比选人委托第三方造价审计机构对建设造价进行审定（造价审计机构费用由中选人支付），投资总额若少于200万元的，中选人需将差额部分缴纳给比选人。（比选申请时针对本项内容提供承诺函，格式见第七篇 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

（二）中选人具有整合校园内现有快递业务的能力，在南区快递临时服务站装修改造竣工前完成顺丰、京东、中通、申通、圆通、韵达、极兔、邮政、天猫等主流快递业务的整合，实现目前校区6家快递门店业务的无缝对接；配合比选人做好6家快递门店退场相关事宜。

（三）快递服务产品：提供的产品必须具有产品合格证，技术成熟，支持师生快捷查件、寄件、取件需求，比选申请时需提供相应系统截图和软件著作权等相关产品说明材料。中选人需不断优化末端配送效率，能以产品化的方式对接快递公司，从而持续优化师生服务体验。

#### （四）快递站点系统功能

1. 需与快递公司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以便更好地运营快递服务站点。
2. 站点操作系统产品能跟快递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流快递公司：顺丰、京东、中通、申通、圆通、韵达、极兔、邮政、天猫等）进行数据打通，包括但不限于入库、派件、揽件、盘库等日常基础功能。
3. 智能设备提供能力：具备物联网智能设备，如：自助寄件机、扫描枪、自助出库设备、智能监控设备、无人派送车等。

（五）比选申请人应提供匹配校园快递服务站运营的信息化系统，通知师生取件除使用手机信息渠道外，还需提供相应的互联网渠道（微信公众平台、APP等）。中选人应建立完备的安全保障机制，确保寄递安全和用户信息安全。

（六）比选申请人必须在校园快递服务站内设置智能高清视频监控设备，确保监控范围全覆盖、无死角，对邮件收发、附属服务过程进行视频监控录像，监控视频保存时间不得少于90天。

（七）比选申请人结合比选人具体情况可以为学生提供勤工俭学岗位、提供创新创业培训等服务。

#### （八）人员配置

本项目团队成员不少于6名。其中，项目负责人（店长）1名，担任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快递服务项目的主要管理责任人，如更换负责人须报比选人审批同意；项目从事与快递服务相关的其他成员不少于5名。

比选申请时需提供下述资料：

1. 人员配置清单（清单格式自拟，包括但不限于姓名、身份证号、年龄、性别、学历、工作经历）。

2. 提供承诺函，承诺中选后按比选申请文件配置人员，中选后进场前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提供人员资料供比选人审查与备案。（承诺函格式自拟）。

（九）比选申请人应设置专业运维人员，对各系统进行定期维护巡检，包括硬件巡检和软件巡检，对断电或网络中断等突发情况须有应急预案。

（十）比选申请人必须加强对员工的培训、教育和管理，遵守法律法规及比选人的规章制度，服从比选人的统一管理，自觉接受比选人及相关部门的检查、监督和指导。服务标准必须符合行业规范，服务人员工作期间着装整齐、言行文明、不得饮酒，符合比选人校园文化和服务育人要求。

（十一）比选申请人本项目人员的聘用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善相关手续。聘用人员的管理、劳动纠纷、安全责任由比选申请人负责。

（十二）比选人提供事业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若需要），比选申请人自行负责处理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管理要求的有关事项，按照比选人建设要求完成快递服务站的建设及相关证照办理等开业前的所有准备工作；依法经营，自觉接受行业管理和监督，独自承担法定责任和义务。

（十三）不得经营合同约定以外的其他业务，其经营的业务范围仅限于重庆大学师生及相关人员，不得接纳临近区域人员和校外人员快递业务，不得在服务点内使用经营业务外的大功率电器、煮饭和住宿。

（十四）比选申请人应严格执行各级政府部门的相关规定（如卫生防疫、食品安全、文化制品、环保、治安、消防等），建立和执行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管理制度及突发事故应急预案。

（十五）比选申请人须遵守比选人管理制度，维护校园管理秩序，装修改造建设不得擅自变更场地范围，不得超区域或占道服务；如比选申请人违

法或违规服务，比选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比选申请人承担。

（十六）比选申请人只有合同期内场地使用权和本《合同》用途内的服务管理权，禁止转租、分租，否则经查核后，比选人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比选申请人承担。

（十七）比选申请人对服务区域内的消防、卫生等管理：严格遵守有关消防的法律法规；确保所有消防设施与设备齐全、功能正常，杜绝因管理疏忽引起的消防安全事故。自行承担垃圾处理费用，负责并保证服务场地室内外卫生清洁，实行门前三包（“一包”门前外观环境整洁，无乱搭建、乱张贴、乱涂写、乱堆放等行为；“二包”门前清洁卫生整洁，无裸露垃圾，无污迹，做好垃圾分类工作；“三包”门前责任区内的设施、设备和绿地整洁等），按照市容市貌相关部门要求及比选人有关规定执行，自觉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

（十八）比选申请人须公示各家快递公司的寄件收费标准及商品售卖服务价格，明码标价，不随意涨价。让师生比价选择，明白消费，并提供网络寄件跟踪服务，让师生在手机上随时查询寄件信息；快递逾期未取不得另行收费。

（十九）比选申请人的快递运送车辆须遵守校内机动车辆管理规定，接受比选人管理和指导，运送车辆须按照比选人规定时间、限速和指定路线行驶，保障校园秩序和交通安全，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比选申请人自理。

（二十）比选申请人在使用该场地期间，自行承担所产生的水、电、网络、卫生费等费用。水电按照《关于印发重庆大学能源管理办法的通知》（重大校发[2021]99号）执行；其他费用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水电实行挂表计量、按量交费（若需安装水、电表的，其安装水、电表的费用均由比选申请人自理）。

（二十一）运营时间：每天 9:00—19:00（中选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营业时间）；开学季等重要时间节点根据比选人要求延长服务时间。在毕业季等特殊时期，须按照比选人的要求为师生提供上门服务。

（二十二）服务质量管理要求

1. 作业规范：中选人制定清晰的工作流程和完备的作业规范，并制定

“双十一” “毕业季”等临时高峰期应急预案。

2. 服务承诺：中选人应在营业场所公示或以其他方式向比选人师生公布其服务承诺，服务承诺应至少包括：服务种类、服务时限、服务价格、赔偿、投诉处理、附加服务的承诺。

#### （二十三）投诉处理要求

1. 中选人应提供投诉的渠道，并通过各种方式告知用户。

2. 中选人应按照服务承诺和约定及时处理用户投诉，并对用户投诉进行统计和分析。投诉处理回复时间不超过24小时。

3. 未经投诉人同意，不得公开投诉人个人信息。

#### （二十四）其他要求

1. 中选人在建设和经营期间，须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经济责任和安全责任。

2. 除不可抗力事件外，中选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停止正常运营，否则视为根本性违约并追究法律、经济责任。

3. 中选人在建设及经营期间，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标准及比选人管理规定，确保安全、规范运营，如出现违法违规行为，比选人有权提前单方解除合同。

4. 中选人应在服务期满或合同终止后5日内，按比选人要求结清水、电、网络费等相关费用，及时撤场。若中选人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撤场，视为放弃场地内设备等的所有权，比选人有权自行处置，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 中选人撤离场地时，中选人投入的可移动的家具、设备、物质等有权自行拆除、搬离；不移动的、拆除存在破坏基层和系统完整性的材料、设施设备（如装饰材料、水电、暖通和通风、消防和安防管线设备等）归比选人所有，且中选人无任何赔偿、补偿和回购、转让义务。若中选人违反本条约定，比选人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6. 落实中国教育后勤协会颁布的《校园快递服务站建设与服务规范（修订版）》（T/JYHQ 0001—2022）的相关要求。

#### （二十五）设计施工要求

1. 比选人提供场地，负责提供水、电、网络接口。中选人需深化建设方

案（含装修改造施工图设计、投资预算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等）；建设方案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与建设地点周边环境协调；建设方案需经比选人审核（功能区划分、外观效果、投资预算等）通过方可实施。其中，装修改造施工图中选人须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单位设计和审核（书面出具审图意见并签章）。

2. 本项目装修改造施工，比选申请人须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单位实施，在施工过程当中，必须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确保施工安全及校园正常秩序。如出现安全事故，中选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3. 本项目装修须符合校园建筑整体风格，分区功能合理，装修简洁、美观，安装规范、安全。须单独安装水、电表计量，施工期间的水电费用由中选人承担。

4. 本项目施工中产生的所有建筑垃圾由中选人委托的施工方按规范外运除渣。

5. 本项目装修材料、设施的选用和施工须满足消防规范要求。

6. 本项目装修改造费用、设备安装调试及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比选人自行承担。

7. 中选人在深化设计、施工作业、竣工验收等重要环节，需尊重比选人的意见，自觉接受比选人的管理、监督、查验和核对。项目装修改造完成，须通过比选人相关部门验收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 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

### 一、建设要求

(一) 先建南区临时快递服务站，确保 2024 年 3 月 1 日正式投入使用并完成相关证照办理等开业前的所有准备工作，承担作为北区快递服务站建设期间全校区周转过渡快递服务运营。

(二) 后建北区快递服务站（含配合竹园临时快递点撤场和板房拆除），在现竹园临时快递点所有服务转移到南区临时快递服务站后开始建设，建设过渡期为 2 个月，确保 2024 年 5 月 1 日正式投入使用并完成相关证照办理等开业前的所有准备工作。

(三) 根据实际需要，比选人如有在校区增建快递服务站的需求，比选申请人必须参照北区快递服务站的标准建设和运营。若不予响应，比选人有权另行采购比选。

### 二、服务地点

重庆大学虎溪校区

### 三、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期限为 5 年，从北区快递服务站投入使用开始计算，即从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30 年 4 月 30 日止。学校无特殊要求，节假日内不得停止运营服务。

注：

1. 合同期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比选人按照上级文件要求重新采购。
2. 中选人应在合同到期后 5 日内腾退场地，并撤离全部可移动资产。中选人投入的固定设施和基建部分不得破坏，并无偿归学校所有。

### 四、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在签订合同时中选人须通过银行转账方式缴纳 20 万元履约保证金至比选人指定银行账户（到款账户信息同比选申请保证金到款账户信息），在合同终止后且中选人无违反合同约定及手续齐全的情况下无息退还。

### 五、考核方式

由重庆大学虎溪校区管理委员会代表比选人参照《虎溪校区快递服务综

合评价考核表》，结合本季度的快递服务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评分(满分为100分)，具体详见合同条款。

## **六、知识产权**

比选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选人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选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七、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在服务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比选申请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一、比选申请程序及方法

(一) 比选申请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比选申请人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 评审小组对各比选申请人的资格条件、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各比选申请人只有在完全符合要求的前提下，才能参与正式比选申请。

1. 资格性检查。参照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明进行审查，以确定比选申请人是否具备比选申请资格。资格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规定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比选申请人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注①）；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在经营活动中合法合规，未出现被我国邮政管理行政主管部门下达行政处罚或责令整改通知的情况	比选申请人提供书面声明。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比选申请保证金	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提交足额比选申请保证金
---	---------	-----------------------

注：①比选申请人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比选申请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从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有效性审查	比选申请文件签署或盖章	比选申请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的签署或盖章齐全。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格式，签字或盖章齐全。
		报价唯一	只能在最低限价范围上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比选方案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参与比选。
2	完整性审查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比选申请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
3	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	比选申请文件内容	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二篇和第三篇的内容作出响应或承诺。
		比选申请有效期	比选申请有效期为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三）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小组在对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比选申请人在对比选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比选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比选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评审小组要求比选申请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比选申请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比选申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五）在比选过程中比选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比选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在比选过程中，评审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比选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比选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比选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比选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比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比选的比选申请人。

（七）比选申请人在比选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八）评审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比选申请人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含有效书面承诺）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比选申请文件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比选申请人为中选人的评审方法。比选申请人总得分为价格、技术、商务等评定因素分别按照相应权重值计算分项得分后相加，满分为100分（详见评审标准）。

（九）评审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通过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的比选申请人）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比选申请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列顺序推荐综合得分排名前三的比选申请人为本项目中选候选人，排名第一的为第一中选候选人。若比选申请人的技术部分得分相同的，按照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推荐。若中选人放弃成交资格，须在中选结果公示期满后3个工作日内向比选人发出书面通知，否则视为中选人自愿成交。超过公示期满后3个工作日，中选人仍执意放弃成交资格的，所缴纳的比选申请保证金不予退还。比选人有权确定第二名为中选人，也可再次组织比选采购。

## 二、评审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及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备注
1	经济部分 (10%)	资金投入 概算评分 (10)	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资金投入概算最高的价格为资金投入概算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资金投入概算不低于200万元 (仅限快递服务)

		分)	资金投入概算得分=(资金投入概算/资金投入概算基准价)*价格权重(10%)*100,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有效数字。	和与快递服务相关的软硬件投入)。
2	技术部分 (70%)	快递服务站规划建设方案 (20分)	<p>根据比选人对本项目经营业态的初步规划和要求,比选申请人结合自身运营需要,编制规划建设方案。规划建设方案需满足国家相关建设规范要求(含消防规范);功能齐全、分区合理,弹性大,可满足多场景需求;设计实用、美观,动、静线明确,仓储、消杀、存、取、寄、送等工作服务流线,符合便捷高效、管理科学原则,师生员工快递寄送体验感强;配置空调吊扇等设施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平面图、效果图等。</p> <p>评审小组根据比选申请人的方案汇报内容进行综合评分:</p> <p>(1)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内容不存在缺陷的得20分;</p> <p>(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基本合理,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存在1处缺陷的得15分;</p> <p>(3)方案内容完整度、科学度、合理度不高,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不高,内容存在2处缺陷的得10分;</p> <p>(4)方案内容完整度、科学度低,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低,内容存在3处缺陷的得5分;</p> <p>(5)方案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缺陷或未提供的得0分。</p>	1.提供方案或佐证资料,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格式自拟。 2.方案评审标准:本项内容中所称的“缺陷”是指内容与实际情况不符、内容与项目无关、内容表述错误、内容前后表述矛盾、内容与项目不匹配、项目信息错误、不符合本项目涉及的相关规范或标准或服务要求、内容简略、套用其他方案、存在逻辑漏洞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
		快递服务软件系统 (20分)	<p>比选申请人具备成熟快递服务产品,支持师生查件、寄件、取件,比选申请文件内提供相应系统截图等材料。</p> <p>1.查件要求:具备线上独立APP,支持所有快递全链路查询,支持查询的快递公司包括但不限于:顺丰、京东、中通、申通、圆通、韵达、极兔、邮政、天猫等。</p> <p>2.寄件要求:借助产品功能,快速响应师生寄取件需求,可做到在规定时效内上门服务;可提供到站免费取件服务,APP可提供实景找包裹功能,方便</p>	

			<p>师生快速取件；针对师生不时有寄件优惠活动。</p> <p>3.取件要求：可提供到站免费取件服务，APP可提供实景找包裹功能，方便师生快速取件。</p> <p>评审小组根据比选申请人提供的资料对软件的功能完备性进行综合评分。</p> <p>（1）软件系统功能完备，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不存在缺陷的得20分；</p> <p>（2）软件系统功能较完备、流畅，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存在1处缺陷的得15分；</p> <p>（3）软件系统功能完备性、流畅性不高，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不高，存在2处缺陷的得10分；</p> <p>（4）软件系统功能完备性、流畅性差，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低，存在3处缺陷的得5分；</p> <p>（5）软件系统功能缺乏完备性、流畅性，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存在4处及以上缺陷或未展示软件功能的得0分。</p>	
		运营服务方案（20分）	<p>包括但不限于快递运营服务、制度建设、组织机构及人员安排、统一服务标准、工作流程、服务质量、安全管理（包括员工安全、消防安全、应急预案、服从比选人管理，定期沟通汇报及满意度调查等）、绿色环保服务、卫生管理和快递附属服务运营等，内容详实且具有可操作性。</p> <p>（1）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内容不存在缺陷的得20分；</p> <p>（2）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基本合理，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存在1处缺陷的得15分；</p> <p>（3）方案内容完整度、科学度、合理度不高，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不高，内容存在2处缺陷的得10分；</p> <p>（4）方案内容完整度、科学度低，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低，内容存在3处缺陷的得5分；</p> <p>（5）方案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缺陷或未提供的得0分。</p>	
		高峰应急能力（5分）	<p>针对开学季、毕业季及大促期间（双11、双12、618等活动），具有行之有效的应急预案和在有限场地最大限度处理包裹能力。应急方案清</p>	

			<p>晰、详细且具有可操作性。</p> <p>(1) 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内容不存在缺陷的得 5 分；</p> <p>(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基本合理，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存在 1 处缺陷的得 4 分；</p> <p>(3) 方案内容完整度、科学度、合理度不高，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不高，内容存在 2 处缺陷的得 3 分；</p> <p>(4) 方案内容完整度、科学度低，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低，内容存在 3 处缺陷的得 1 分；</p> <p>(5) 方案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内容存在 4 处及以上缺陷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增值服务能力 (5 分)	<p>可以为学生提供勤工俭学岗位、创新创业培训等服务能力。</p> <p>(1) 方案内容完整、科学、合理，与本项目需求完全匹配，内容不存在缺陷的得 5 分；</p> <p>(2) 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基本科学、基本合理，与本项目需求基本匹配，存在 1 处缺陷的得 3 分；</p> <p>(3) 方案内容完整度、科学度、合理度不高，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不高，内容存在 2 处缺陷的得 2 分；</p> <p>(4) 方案内容完整度、科学度低，与本项目需求匹配度低，内容存在 3 处缺陷的得 1 分。</p> <p>(5) 方案与本项目需求不匹配，内容存在 4 处及以上缺陷或未提供的得 0 分。</p>	
3	商务部分 (20%)	业绩证明 (6 分)	<p>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 (以合同或协议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国内高校的类型校园快递服务合作案例业绩(直接从事快递运营业务合同无效)，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最高得 6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业绩必须提供合同或协议关键页 (关键页能够获知甲乙双方名称、服务内容页面及签字盖章页) 复印件，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同一项目不同年份的合同或协议按一份计</p>

			算，不重复计算分数。
	履约情况证明 (4分)	提供由上述业绩案例(须一一对应)服务单位出具的合同履行情况证明,评价为良好及以上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4分(同一单位的快递服务站不重复计分)	
	整合快递公司能力 (5分)	具有整合快递公司能力(包括但不限于顺丰、京东、中通、申通、圆通、韵达、极兔、邮政、德邦、宅急送、国通、优速等),每整合1家得0.5分,最多得5分。	须提供比选申请人与企业签订的授权设点合同或协议等合作证明材料,并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
	项目服务团队 (5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5年及以上与本项目类似工作经验(校园快递服务)得3分,具备3年及以上与本项目类似工作经验得2分,具备1年及以上与本项目类似工作经验得1分,无与本项目类似工作经验不得分。 2.拟投本项目其他成员具备与本项目类似工作经验(校园快递服务),每提供1名人员的相关资料,得0.5分,本项最多得2分。 要求: (1)比选申请时提供上述人员身份证复印件、比选申请人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社保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及相关工作经验证明材料(经用户盖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材料须体现拟投项目负责人/成员姓名)。 (2)上述资料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任一资料提供不完整不得分。	

### 三、无效比选申请

比选申请人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比选申请,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一)比选申请人未通过资格性检查或比选申请文件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

(二)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比选。

(三)比选申请人所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不按第七篇“比选申请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四)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比选申请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的。

(五)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比选申请人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的。

(六) 比选申请人比选申请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比选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七) 响应产品不符合必须强制执行的国家标准的。

(八) 比选有效期不满足比选文件要求的。

(九) 比选申请人提供虚假材料的。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应当终止竞争性比选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比选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比选申请人不足 3 家的。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第五篇 比选申请人须知

### 一、费用

参与比选的比选申请人应承担其编制比选申请文件与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一）竞争性比选文件由竞争性比选公告、项目服务需求、项目商务需求、比选申请程序及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比选申请人须知、合同草案条款、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比选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解释

比选申请人如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向比选人要求澄清，比选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比选申请人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比选文件。一经进入比选程序，即视为比选申请人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比选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本竞争性比选文件中，评审小组根据与比选申请人进行比选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二、三、六篇全部内容。

（五）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比选申请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评审小组判断比选申请文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比选申请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比选申请要求

#### （一）比选申请文件

1. 比选申请人应当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比选申请文件，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比选申请文件原则上采

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 2. 比选申请文件组成

比选申请文件由第七篇“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比选申请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比选申请人应按照第七篇“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比选申请人自定格式。

(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比选申请。

(三) 比选申请有效期：比选申请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四) 比选申请保证金

1. 比选申请人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五、比选申请保证金”。

2.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比选申请保证金不予退还：

(1) 比选申请人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比选申请文件的；

(2) 比选申请人在比选申请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比选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选人不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

(4) 比选申请人与比选人、其他比选申请人恶意串通的；

(5) 中选人不按规定的时间内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比选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项目技术和商务要求等事项签订合同的）。

(五) 修正错误

1. 若比选申请人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 评审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比选申请人的报价，比选申请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比选申请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比选申请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中选人的资格。

(六) 提交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比选申请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两份，整套电子文档一

份（电子文档内容应与纸质文件正本一致，如不一致以纸质文件正本为准。推荐采用光盘或U盘为电子文档载体）；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 在比选申请文件正本中，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七篇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 （七）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 1. 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比选申请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比选申请人名称。若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电子文档”字样。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比选申请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参阅竞争性比选公告。

3. 比选申请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 （八）比选申请人参与人员

各个比选申请人可派1-2名代表参与比选申请，1人应为法定代表人或具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代表。

### 四、中选人的确认和变更

#### （一）中选人的确认

比选人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的原则确定排序第一的比选申请人为中选人，也可以书面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中选人。

#### （二）中选人的变更

中选人拒绝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比选人可以按照评审推荐的成交候选比选申请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中选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五、中选通知

（一）中选人确定后，比选人将在“重庆大学政府采购与招投标管理中心（<http://ztbzx.cqu.edu.cn>）”上发布结果公告。

（二）结果公告发出同时，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选通知书》。《中选

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 《中选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四) 如有比选申请人对中选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中选通知书。

## 六、质疑和投诉

(一) 质疑内容、时限

1. 中选结果公告期限为中选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一个工作日，比选申请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选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比选人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 比选申请人在比选文件中比选申请人特定资格条件、技术和商务需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向比选人提出质疑。

(二) 质疑答复

比选人在收到比选申请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三) 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 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 质疑比选申请人参与了比选活动后，再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2) 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3) 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的。

2. 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暂不受理并告知比选申请人补充材料。比选申请人及时补充材料的，应予以受理；逾期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1) 质疑书格式和内容不符合国家或重庆市相关规定的；

(2) 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3) 质疑书副本数量不足的。

## 七、签订合同

(一) 比选人应当自中选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和中选人比选申请文件的约定，与中选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

不得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比选申请人的比选申请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比选文件提供的合同文件格式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比选人要求中选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竞争性比选文件中予以约定。中选人履约完毕后，比选人应按比选文件及合同的约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第六篇 合同条款和格式**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CQU-HX-FW-\_\_\_\_\_

# 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快递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重 庆 大 学

乙方（受托方）：

2025 年 月

## 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快递服务合同

甲方（委托方）：

乙方（受托方）：

为进一步提升重庆大学虎溪校区校园快递服务质量和品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法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结合采购文件确定事项，就乙方在甲方虎溪校区校园内提供快递运营服务达成如下合同。

### 一、服务项目名称

乙方在甲方指定位置投资建设和运营快递服务站（包括快递服务站点、运营系统、技术服务和安全设施等），整合顺丰、京东、中通、申通、圆通、韵达、极兔、邮政等快递业务，为虎溪校区师生提供一体化、智能化的优质校园快递寄取服务。

## 二、服务场地位置、面积与用途

（一）北区快递服务站：位于现竹园临时快递板房区域，拟新建面积约800 m<sup>2</sup>驿站（该面积未经国家相关权威机构测评核准），其中快递附属服务用房使用面积不超过150 m<sup>2</sup>。

（二）南区快递临时服务站：位于博士生公寓B栋架空层，使用面积272 m<sup>2</sup>（该面积未经国家相关权威机构测评核准）。

（三）用途：校园快递服务项目。快递附属服务内容仅限\_\_\_\_\_，经甲方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场地只能用于经营经甲方审批同意后的业态，乙方承诺不用作除此之外的其他用途。

## 三、建设要求

（一）先建南区临时快递服务站，确保2024年3月1日正式投入使用并完成相关证照办理等开业前的所有准备工作，承担作为北区快递服务站建设期间全校区周转过渡快递服务运营。

（二）后建北区快递服务站（含配合竹园临时快递点撤场和板房拆除），在现竹园临时快递点所有服务转移到南区临时快递服务站后开始建设，建设过渡期为2个月，确保2024年5月1日正式投入使用并完成相关证照办理等开业前的所有准备工作。

（三）根据校区实际需要，甲方如有增建快递服务站的需求，乙方必须参照北区快递服务站的标准建设和运营。若不予响应，甲方有权另行采购比选。

## 四、合同期限

合同期限：期限为5年，从北区快递服务站投入使用开始计算，即从2025年5月1日至2030年4月30日止。学校无特殊要求，节假日内不得停止运营服务。

注：

1. 合同期满，双方不再续签合同，甲方按照上级文件要求重新采购。

2. 乙方应在合同到期后 5 日内腾退场地，并撤离全部可移动资产。乙方投入的固定设施和基建部分不得破坏，并无偿归学校所有。

## 五、服务要求

（一）合同期内，乙方须严格按照比选文件、比选申请文件以及双方签署的合同履行相应义务和承诺；乙方未能履行响应时的相关承诺或者未按合同要求履行义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将被列为不受欢迎的服务商。在履行合同期内服务方所产生的债权、债务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二）**建设投资额**由乙方根据实际现状与经营年限合理考虑，两处快递服务站投资总额为\_\_\_\_ 万元（仅限快递服务和与快递服务相关的软硬件投入）。乙方需提供投资概算清单及投入承诺函，建设装修改造竣工后，最终以甲方委托第三方造价审计机构对建设造价进行（造价审计机构费用由乙方支付），投资总额若少于 200 万元的，乙方需将差额部分缴纳给甲方。

（三）乙方具有整合校园内现有快递业务的能力，在南区快递临时服务站装修改造竣工前完成顺丰、京东、中通、申通、圆通、韵达、极兔、邮政、天猫等主流快递业务的整合，实现目前校区 6 家快递门店业务的无缝对接；配合甲方做好 6 家快递门店退场相关事宜。

（四）**快递服务产品**：提供的产品必须具有产品合格证，技术成熟，支持师生快捷查件、寄件、取件需求，不断优化末端配送效率，能以产品化的方式对接快递公司，从而持续优化师生服务体验。

### （五）快递站点系统功能

1. 需与快递公司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以便更好地运营快递服务站点。

2. 站点操作系统产品能跟快递公司（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流快递公司：顺丰、京东、中通、申通、圆通、韵达、极兔、邮政、天猫等）进行数据打通，包括但不限于入库、派件、揽件、盘库等日常基础功能。

3. **智能设备提供能力**：具备物联网智能设备，如：自助寄件机、扫描枪、

自助出库设备、智能监控设备、无人派送车等。

（六）应提供匹配校园快递服务站运营的信息化系统，通知师生取件除使用手机信息渠道外，还需提供相应的互联网渠道（微信公众平台、APP等）。中选人应建立完备的安全保障机制，确保寄递安全和用户信息安全。

（七）必须在校园快递服务站内设置智能高清视频监控设备，确保监控范围全覆盖、无死角，对邮件收发、附属服务过程进行视频监控录像，监控视频保存时间不得少于90天。

（八）结合甲方具体情况可以为学生提供勤工俭学岗位、提供创新创业培训等服务。

#### （九）人员配置

本项目团队配置\_\_\_\_\_成员。其中，项目负责人（店长）1名，担任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快递服务项目的主要管理责任人，如更换负责人须报比选人审批同意；项目配置从事与快递服务相关的其他成员\_\_\_\_\_名。

（十）应设置专业运维人员，对各系统进行定期维护巡检，包括硬件巡检和软件巡检，对断电或网络中断等突发情况应有应急预案。

（十一）必须加强对员工的培训、教育和管理，遵守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统一管理，自觉接受甲方及相关部门的检查、监督和指导。服务标准必须符合行业规范，服务人员工作期间着装整齐、言行文明、不得饮酒，符合甲方校园文化和服务育人要求。

（十二）本项目人员的聘用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完善相关手续。聘用人员的管理、劳动纠纷、安全责任由乙方负责。

（十三）甲方提供事业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乙方自行负责处理政府相关管理部门管理要求的有关事项，按照比选人建设要求完成快递服务站的建设及相关证照办理等开业前的所有准备工作；依法经营，自觉接受行业管理和监督，独自承担法定责任和义务。

（十四）不得经营合同约定以外的其他业务，其经营的业务范围仅限于重庆大学师生及相关人员，不得接纳临近区域人员和校外人员快递业务，不得在服务点内使用经营业务外的大功率电器、煮饭和住宿。

（十五）应严格执行各级政府部门的相关规定（如卫生防疫、食品安全文化制品、环保、治安、消防等），建立和执行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管理制度及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十六）须遵守甲方管理制度，维护校园管理秩序，装修改造建设不得擅自变更场地范围，不得超区域或占道服务；如乙方违法或违规服务，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七）乙方只有合同期内场地使用权和本《合同》用途内的服务管理权，禁止转租、分租，否则经查核实后，甲方有权立即单方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十八）乙方对服务区域内的消防、卫生等管理：严格遵守有关消防的法律法规；确保所有消防设施与设备齐全、功能正常，杜绝因管理疏忽引起的消防安全事故。自行承担垃圾处理费用，负责并保证服务场地室内外卫生清洁，实行门前三包（“一包”门前外观环境整洁，无乱搭建、乱张贴、乱涂写、乱堆放等行为；“二包”门前清洁卫生整洁，无裸露垃圾，无污迹，做好垃圾分类工作；“三包”门前责任区内的设施、设备和绿地整洁等），按照市容市貌相关部门要求及甲方有关规定执行，自觉接受各级部门的监督、检查。

（十九）乙方须公示各家快递公司的寄件收费标准及商品售卖服务价格，明码标价，不随意涨价。让师生比价选择，明白消费，并提供网络寄件跟踪服务，让师生在手机上随时查询寄件信息；快递逾期未取不得另行收费。

（二十）乙方的快递运送车辆须遵守校内机动车辆管理规定，接受甲方管理和指导，运送车辆须按照甲方规定时间、限速和指定路线行驶，保障校园秩序和交通安全，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自理。

（二十一）运营时间：每天 9:00—19:00（中選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延长营业时间）；开学季等重要时间节点根据比选人要求延长服务时间。在毕业季等特殊时期，须按照比选人的要求对师生提供上门服务。

（二十二）服务质量管理要求

1. 作业规范：乙方制定清晰的工作流程和完备的作业规范，并制定“双

十一” “毕业季”等临时高峰期应急预案。

2. 服务承诺：乙方应在营业场所公示或以其他方式向比选人师生公布其服务承诺，服务承诺应至少包括：服务种类、服务时限、服务价格、赔偿、投诉处理、附加服务的承诺。

#### （二十三）投诉处理要求

1. 乙方应提供投诉的渠道，并通过各种方式告知用户。

2. 乙方应按照服务承诺和约定及时处理用户投诉，并对用户投诉进行统计和分析。投诉处理回复时间不超过24小时。

3. 非投诉人同意，不得公开投诉人个人信息。

#### （二十四）其他要求

1. 乙方在建设和经营期间，须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经济责任和安全责任。

2. 除不可抗力事件外，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停止正常运营，否则视为根本性违约并追究法律、经济责任。

3. 乙方在建设及经营期间，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标准及甲方管理规定，确保安全、规范运营，如出现违法违规行为，甲方有权提前单方解除合同。

4. 乙方应在服务期满或合同终止后5日内，按甲方要求结清水、电、网络费等相关费用，及时撤场。若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撤场，视为放弃场地内设备等的所有权，甲方有权自行处置，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 乙方撤离场地时，乙方投入的可移动的家具、设备、物质等有权自行拆除、搬离；不移动的、拆除存在破坏基层和系统完整性的材料、设施设备（如装饰材料、水电、暖通和通风、消防和安防管线设备等）归甲方所有，且甲方无任何赔偿、补偿和回购、转让义务。若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6. 落实中国教育后勤协会颁布的《校园快递服务站建设与服务规范（修订版）》（T/JYHQ 0001—2022）的相关要求。

#### （二十五）设计施工要求

1. 甲方提供场地，负责提供水、电、网络接口。乙方需深化建设方案

（含装修改造施工图设计、投资预算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等）；建设方案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与建设地点周边环境协调；建设方案需经甲方审核（功能区划分、外观效果、投资预算等）通过方可实施。其中，装修改造施工图乙方须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单位设计和审核（书面出具审图意见并签章）。

2. 本项目装修改造施工，乙方须委托具备相关资质的单位实施，在施工过程当中，必须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确保施工安全及校园正常秩序。如出现安全事故，乙方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3. 本项目装修须符合校园建筑整体风格，分区功能合理，装修简洁、美观，安装规范、安全。须单独安装水、电表计量，施工期间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

4. 本项目施工中产生的所有建筑垃圾由乙方委托的施工方按规范外运除渣。

5. 本项目装修材料、设施的选用和施工须满足消防规范要求，与甲方消防控制系统对接，项目竣工必须完成相关消防检测及联动调试方可投入使用。

6. 本项目装修改造费用、设备安装调试及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7. 乙方在深化设计、施工作业、竣工验收等重要环节，需尊重甲方的意见，自觉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查验和核对。项目装修改造完成，须通过甲方相关部门验收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 **六、双方约定**

（一）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在合同规定范围内使用该场地。

（二）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持证服务，若有违法违纪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三）乙方若需要进行场地装修和改造，应向甲方提交场地装修和改造

方案及工作计划，经甲方审定同意后，方可进行场地装修和改造。场地装修和改造费用自理，同时在合同终止时，甲方不作装修费用补偿。

（四）乙方在使用该场地期间，所产生的水、电、网络、物业管理费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水电按照《关于印发重庆大学能源管理办法的通知》

（重大校发[2021]99号）执行；其他费用按照学校相关规定执行。水电实行挂表计量、按量交费（若需安装水、电表的，其安装水、电表的费用均由乙方自理）。

（五）乙方应在服务期满或合同终止后（含服务期内非正常退出场地的情况）5日内，按甲方要求结清水、电、网络、物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及时撤场。若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完成撤场，视为放弃场地内设备等的所有权，甲方有权自行处置，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六）乙方投入的装修、设备，除可移动的家具、设备乙方有权自行拆除、搬离外，其他不能或不宜移动和拆除的装修（包含门头装修、电线、水管、网线等）、装饰材料等乙方不得拆除，且甲方无任何赔偿、补偿和回购、转让义务。若乙方违反本条约定，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依法追责。

（七）乙方拖欠水电费等相关费用，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八）甲方与乙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在校区内原则上不再另行采购比选与快递相关的业务。

## **七、双方职责与义务**

（一）在合同期内，该场地的维修、维护由乙方自行负责。

（二）甲方应支持乙方在合同期内开展自主服务、自我管理。

（三）乙方承担场地使用期间开展服务活动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履行合法服务、文明管理。乙方应按照国家规定办理工商税务等相关证照和手续，

所产生的工商、税务等相应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

（四）由于乙方服务不善，不能再提供合同约定的服务，甲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可要求乙方在甲方限定期限内撤场，由此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全权负责。

（五）甲方可不定期对乙方提供的产品和服务进行监督检查，并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乙方必须及时整改。甲方可对乙方委派的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和管理。

（六）乙方承担场地安全责任，加强房屋防火防盗的安全管理和从业人员的思想教育，强化安全防范措施，提高安全防范意识，自备消防设施和安全防范标识，符合国家安全生产和服务标准，并签定《安全服务责任书》。

（七）乙方不得经营国家、地方政府和学校明令禁止的项目，如：按照学校相关规定乙方不得经营餐饮、网吧等项目。

## **八、考核方式**

（一）由重庆大学虎溪校区管理委员会代表甲方参照《虎溪校区快递服务站综合评价考核表》，结合本季度的快递服务工作情况，进行考核评分（满分为100分），具体详见附件二。

（二）若乙方在5年内的服务质量考核中，取得两个以上（含两个）年度考核“优秀”，且无“不合格”考核记录，甲方出具“优质合作单位”证明材料，在甲方后期各类商务合作项目中，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权利。

## **九、合同终止与违约处罚**

（一）乙方违反合同约定，经甲方通知仍未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完毕的，甲方有权按以下约定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1. 乙方违反消防安全规定，甲方按每次可收取500元以上5000元以下违约金，一年内累计违反3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若因乙方违

反消防安全规定造成安全事故的，乙方应赔偿全部经济损失并承担法律责任。

2. 乙方随意占用甲方房屋或土地、或随意张贴小广告、或门店环境脏乱差、或未落实门前“三包”责任、或污染破坏甲方校园环境的，甲方按每项每次可收取500元以上2000元以下违约金，一年内累计违反3次及以上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

3. 乙方未及时转运废旧物资、垃圾等，影响甲方正常教学生活秩序的，甲方有权另行安排人员进行清理，所发生费用由乙方承担或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4. 乙方要依法经营，自负盈亏，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甲方有关管理规定，自觉接受上级有关监管部门的检查并积极配合。经营行为受到政府有关部门处罚，每出现1次，甲方可收取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违约金。

5. 乙方如未按要求投入相应配置，甲方有权让乙方在7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扣取全部履约保证金，并终止与乙方的合同。

6. 乙方若在装修后未达到参与比选时提供的装修设计方案标准，甲方有权让乙方7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拒不整改，甲方有权扣取全部履约保证金，并终止与乙方的合同。

7. 服务期间，若收到有关部门、师生等合理、有效投诉，乙方必须在规定期限内进行整改，每出现1次，甲方可收取200元以上1000元以下违约金。如遇到物价上涨等不确定因素需要调整价格，乙方需提前1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有关部门调研论证并正式批准后方可实施。

8. 乙方尊重、配合甲方工作人员的管理、监督和检查，不得发生起哄、阻挠、辱骂等现象，若有发生，每出现1次，甲方可收取500元以上1000元以下违约金。

9. 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包括建设阶段与运营期间）对甲方产生不良

影响或违规建设的，甲方第一次将作出警告，如拒不改正，甲方第二次视情节严重将对乙方收取违约金 1000-5000 元，仍不纠正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所投入的硬件设备设施不予退还。

10. 乙方不得以校内场地资源、师生个人信息、寄取快递可能衍生的服务等，同第三方合作或开展与快递服务无关的业务。一经查实，甲方有权提出赔偿并要求乙方立即整改，整改无效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二) 场地使用期间，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甲方有权中止合同，收回该场地，乙方应按照履约保证金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相应损失。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拆改变动场地结构或损坏房屋。
2. 利用该场地进行违法活动的。
3.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将场地转租、转让。
4.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擅自改变服务项目。
5. 未经甲方许可私搭乱建，占道服务，擅自扩大服务面积，私自制作悬挂灯箱、广告牌等。
6. 在场地或店面内生火做饭。

(三) 因乙方原因需要中止合同时，应在要求中止合同一月前通知甲方，并给予甲方履约保证金的 20% 的费用补偿，方可中止本合同，同时乙方必须保持房屋装修原样，不得拆除和破坏。

(四) 乙方在建设和经营期间，须独立承担法律责任、经济责任和安全责任；不得有欺诈行为，确保安全运营；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以任何理由停止正常运营，每停运一天按照履约保证金的 3% 向甲方缴纳滞纳金。如停运 10 天以上的，即视为严重违约，在此情况下，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收回服务场地，没收履约保证金，并有权向乙方追偿违约赔偿金及其他经济损失。乙方中途终止合同或合同结束甲方不承担任何装修改造补偿费用。

（五）若发生安全责任事故的（包括但不限于造成甲方人员或其他第三方人员人身伤害或死亡等），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收回服务场地，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依法追责。

（六）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安全问题或其他问题由乙方负责；甲方应提供场地运营保障，确保新建场地稳定性，如因航拍违建等问题导致场地无法使用，在合作期内如发生拆除等问题由甲方承担整体损失。

（七）本合同所述违约金、滞纳金由乙方自行向甲方交纳或由甲方在乙方交纳的履约保证金中抵扣，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 **十、其他事宜**

（一）因不可抗力因素或学校政策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终止，双方均不承担违约责任。

（二）发生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通过甲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另订补充条款。补充条款及附件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项目的比选文件、比选申请文件、中选通知书、附件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五）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持肆份，乙方持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附件：1. 《安全服务责任书》

2. 《虎溪校区快递服务站综合评价考核表》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100000400002697C

地址：重庆市沙坪坝区沙正街174号

地址：

邮政编码：400044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王树新 校长

法定代表人：王振芳

联系电话：023-65675018

联系电话：

传真：023-65678068

传真：

电子邮箱：xiangya@cqu.edu.cn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重庆三峡广场支行

银行账号：3100024109008948536

银行账号：

签订时间： 2025 年 月 日

附件一：

## 安全服务责任书

为维护社会公共利益，确保学校房屋和乙方生命及财产安全，防止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安全服务责任书》，并作为《重庆大学虎溪校区快递服务合同》的附件。

一、乙方法定代表人是本单位的安全责任人，应制定相关管理规章制度及措施，确保安全；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使用房屋的安全负全责；对其治安、消防和其他安全事故承担刑事、民事责任。

二、乙方应落实安全防范措施，贵重设备物资设专人管理防止被盗；乙方应服从甲方管理，并自觉接受国家公安机关和公安消防机构的治安消防督促、检查，完善治安、消防等国家规定的相关手续。

三、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改变房屋用途，不得私搭乱建，不得随意张贴宣传标语、广告等印刷品；乙方改造、装修，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并向公安消防机构申报审批和验收后，在甲方保卫处备案。凡涉及变动原用电、用水线路及管道，或新安装线路的，应一并提交改造、装修的线路布置图，以备日后检查、维修。

四、乙方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自行配备足够的消防器材，消防器材要安置在醒目并使用方便的位置，严禁随意移动或作其他使用，严禁在消防设施、器材附近堆放任何物品。

五、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严禁使用经营业务外的大功率电器，严禁私拉电力线路，以防火灾；乙方不得超过原设计装表容量擅自增加用电负荷；各种用电设备、仪器必须保持正常运转，严禁超负荷运行、严禁设备、仪器带病作业；安装和修理用电设备、仪器时，应由专业人员进行操作并认真检验。

严禁变动室内电路，因工作必须变动时，要经甲方批准。

六、乙方严禁使用明火设备设施。

七、乙方严禁使用或存放易燃易爆及其他危险品。

八、乙方负责本单位派驻学校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应及时加强安全教育，避免意外事故。

九、在服务结束时，服从甲方安排，有序撤场。

十、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本《安全责任书》作进一步修改或补充。

十一、此责任书签字盖章后生效。

安全责任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签字）

签订时间：2025年 月 日

附件二：

## 虎溪校区快递服务站综合评价考核表

序号	评价标准	评价办法	单项分值	得分
<b>一、经营场所（25分）</b>				
1	总体布局科学、合理，满足学校对校园快递服务的需求。	现场查看	2	
2	形成有特色主题的总体风格，与校园文化和环境相协调，达到优化校园景观的效果。		2	
3	充分利用现有空间及场地，合理进行功能区设置，包括业务接待区、暂存区、操作区、停车及卸装区等，并保证各功能区之间的通行便利。（有一项未达标不得分）		3	
4	经营场所门口公告经营时间。		3	
5	分区设置明确的功能指示标牌。		3	
6	经营场所醒目的地方公示快递业务经营许可证和邮政部门颁发的相关资质、价目表、禁限寄物品说明、管理人员信息、赔偿和投诉说明、投诉电话等。（有一项未达标不得分）		3	
7	经营场所及门前保持卫生整洁、不破坏周边环境，不影响正常的教学秩序及经营环境。		3	
8	及时张贴告知阶段性业务特殊情况，包括营业时间调整通知、高峰期服务提示等。		3	
9	安全标示：通道安全，应急灯指示、紫外线灯，火警、匪警、急救电话及安全责任人电话，防盗、防触电、防滑等提示，停电、防盗、防火等突发事件预案，配备应急灯及安全疏散标识。（有一项未达标不得分）		3	
<b>二、服务规范（20分）</b>				
10	快递企业应在经营场所配备相应的服务人员，保证服务人员能及时、高效、优质地提供服务。	现场查看、查阅记录并询问部门负责人	4	
11	配合管理部门处理学生投诉、疑问等事务。		4	
12	新入职的服务人员须参加岗前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工作人员取得快递从业资格证，并持证上岗。		3	
13	服务人员应定期参加各类与业务技能相关的培训，至少一年一次。		3	
14	工作人员统一着装，保持干净整洁，使用规范用语、举止文明、主动热情；工作胸牌佩戴在工作服左胸上，不得有破损、污点和其他饰品。		3	
15	工作人员能熟练使用校园快递服务中心的所有业务设备。		3	
<b>三、服务内容（20分）</b>				
16	快递服务人员应确保服务过程中快件无破损情况。	现场查	3	

17	针对存在安全隐患或违法违规的快件应及时向校方主管部门和公安部门报告。	看、查阅记录并询问部门负责人	2	
18	为有特殊需求的用户提供个性化的服务。		2	
19	根据学校的作息時間，合理规划安全投递路线，投递时间和频次。		3	
20	向用户展示合作关系的多家快递公司信息，内容包括：名称、收费标准等，方便用户进行选择，收费标准严格遵守行业规定，不得高于市场价格。		4	
21	毕业季或高峰集中季，制定相应的服务方案，方案提前获得学校主管部门的批准。		3	
22	投诉响应时限为 24 小时，索赔处理时限为 30 天。如遇快件收寄高峰期等特殊情况影响，应以明示方式告知。		3	
<b>四、安全管理（35 分）</b>				
23	建立统一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组织落实各项安全责任，每周进行安全检查、监督，每月进行培训，有记录可查。	现场查看、查阅记录并询问部门负责人	3	
24	服务人员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强化安全意识，提高安全技能，消除安全隐患，妥善处理各种安全意外事件。		2	
25	配合学校主管部门定期、特别是在快递业务高峰期进行安全巡查，防止治安纠纷发生。		2	
26	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并符合国家有关消防管理的规定和相应国家标准的要求，服从学校安全管理要求。		3	
27	配备与场所面积相适应的消防设备。其中，灭火器的类型和数量应根据学校保卫处的要求进行配备。		3	
28	每月展开全员消防安全教育，每学期组织员工进行消防培训和应急演练。		2	
29	对用户个人的信息保护应符合快递行业相关规定。		3	
30	应建立信息安全管理制。不得透露、售卖用户个人信息。		3	
31	校园快递配送车辆进出学校、校内行驶应遵守学校保卫处的要求，符合学校规定的安全行驶速度。		3	
32	快件配送车辆的校内行驶路线以及行车时间严格遵守学校管理部门的要求。		2	
33	快件配送车辆应使用学校管理部门认可的统一标识，并对车辆进行装饰，做到醒目。		2	
34	校内停车卸货应在学校管理部门指定的区域内。		3	
35	如遇重大活动、特殊安全事件及公共卫生防疫工作等校园快递服务中心应配合学校管理部门，制定应急预案。		2	
36	设置快件高峰期应急预案。		2	
合计				

**考核说明：**

1. 由重庆大学虎溪校区管理委员会代表甲方按季度进行考核(满分为 100 分)。
2. 考核 95 分以上为“优秀”，无安全责任事故和有效投诉，甲方可给予 2000 元奖励。
3. 考核 90 分至 94 分为“良好”。
4. 考核 76 分至 89 分为“基本合格”，甲方约谈乙方限期完成整改，视整改情况再行处罚。
5. 考核 75 分以下为“不合格”，甲方有权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2000 元进行处罚。
6. 一年内 2 次考核“不合格”，视为乙方年度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从乙方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20000 元进行处罚。
7. 连续两个年度考核“不合格”，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乙方须赔偿甲方损失。

# 第七篇 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

## 一、比选申请文件封面

## 二、经济部分

- (一) 资金投入概算承诺函
- (二) 装修建设投入费用承诺书

## 三、技术部分

- (一) 技术响应偏离表
- (二) 技术评审需提供的材料（格式自定）

## 四、商务部分

- (一) 商务响应偏离表
- (二) 商务评审需提供的资料（格式自定）
- (三) 其它优惠承诺（格式自定）

## 五、资格条件及其他

- (一) 一般资格条件
- (二) 特定资格条件
- (三) 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一、比选申请文件封面

# 比选申请文件

项目名称：

比选申请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年\_\_月\_\_日

## 二、经济部分

### (一) 资金投入概算承诺函

#### 资金投入概算承诺函

(比选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 (项目名称) 的竞争性比选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比选申请。

1. 愿意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相关服务，资金投入概算(含税)为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人民币小写：\_\_\_元。

2. 我方现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为：比选申请文件正本 份，副本 份，电子文档 份。

3. 我方承诺：本次比选申请的有效期为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4.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 在整个竞争性比选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 我方若成为中选人，将按照最终比选申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 我方理解，最高资金投入概算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8. 我方同意按比选文件规定，交纳比选文件要求的比选申请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同意将缴纳的比选申请保证金自动转为履约保证金。

9. 我方未为比选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比选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 (二) 装修建设投入费用承诺书

(比选人名称)：

本单位郑重承诺：若本单位中选，装修建设投入不低于 200 万元。装修改造及相关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由比选人组织相关部门联合验收，若改造装修及设备安装不满足国家相关规范和比选人采购约定要求，由本单位无条件整改；比选人委托第三方造价审计机构对建设造价进行审定（造价审计机构费用由中选人支付），若投资总额若少于 200 万元的，比选申请人需将差额部分缴纳给比选人。

比选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 三、技术部分

### (一) 技术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需求	响应情况	差异说明

比选申请人：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比选申请人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项目技术需求**”中所有内容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比选申请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 该表可扩展；
3. 后附相关证明材料（格式自定）

（二）技术评审需提供的材料（格式自定）

#### 四、商务部分

##### (一) 商务响应偏离表

商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项目需求	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比选申请人:

法定代表人 (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比选申请人公章)  
章)

(签署或盖

年 月 日

注:

1. 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项目商务需求**”中所有内容进行比较和响应,应逐条如实填写,“响应情况”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比选申请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数值或内容的表述,视为不满足对应条款;

2. 该表可扩展;

3. 后附比选文件中所要求的证明材料。

(二) 商务评审需提供的资料 (格式自定)

(三) 其它优惠承诺 (格式自定)

## 五、资格条件及其他

### （一）基本资格条件

1.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提供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注：比选申请人按“多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税务登记证（副本）和社会保险登记证以比选申请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比选人名称）：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比选申请人名称）任\_\_\_\_\_（职务名称）职务，是  
（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比选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比选申请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项目名称：-----

致：-----（比选人名称）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姓名）是-----（比选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对上述项目的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签署或盖章）

比选申请人法定代表人：  
（签署或盖章）：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公  
章）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XXXXXXX 电子邮箱：XXXXXX@XXXXX（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比选申请文件的可不填写）

4.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书面声明:

书面声明

项目名称: \_\_\_\_\_

致: \_\_\_\_\_ (比选人名称):

\_\_\_\_\_ (比选申请人名称) 郑重声明,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我公司在经营活动中合法合规, 未出现被我国邮政管理的行政主管部门下达行政处罚或责令整改通知的情况, 并随时接受比选人的检查验证。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比选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二) 特定资格条件  
无。

(三) 其他应提供的资料

1. 其他资料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比选申请人总体情况介绍、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资料等。

(结束)